檔　　號:
保存年限:

基隆市政府 函

地址：202基隆市中正區義一路1號
承辦人：吳若壎
電話：(02)2430-1505 分機136
電子信箱：aa0513@gm.kl.edu.tw

受文者：基隆市立銘傳國民中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4年11月28日
發文字號：基府教學參字第1140153323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如主旨（11424P019074_1140153323_114D2080966-01.pdf）

主旨：轉知「114年度高級中等以下學校臺灣手語教師第3期培訓及認證實施計畫」1份，請貴校依本實施計畫辦理，並惠允薦派教師參與培訓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一、依據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114年11月27日臺教國署原字第1145704219號函辦理。

二、「臺灣手語」已定為國家語言，依「國家語言發展法」規定，十二年國民基本教育課程綱要總綱自111學年度起由國民小學、國民中學及高級中等學校一年級開始實施，為賡續培育臺灣手語師資，爰辦理本計畫。

三、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委請國立嘉義大學辦理旨揭計畫，第3期培訓報名日期為自即日起至114年12月19日（星期五），請貴校依計畫薦派編制內現職正式教師參訓，培訓報名相關資訊摘要如下：

(一)參訓對象：高級中等以下學校（含特殊教育學校）編制內現職正式教師，並經主管機關薦派者。

(二)報名方式：有意願且符合參訓對象之教師，請填具報名

表並至報名表單網頁(https://forms.gle/PH6FjhgGuDa6fxwT8)填寫報名基本資料。

1、報名表經學校確認核章後，由學校送各該地方政府審核及薦派。

2、由於本府需確認薦派教師，填報縣市委託培訓申請表後寄出，故報名紙本收件截止日為於114年12月10日（星期三）。

(三)公告錄取名單：於報名截止後，2週內公告錄取名單，並將公告於國立嘉義大學特殊教育教學研究中心首頁最新公告區https://website.ncyu.edu.tw/cset），並以電子郵件個別通知錄取。

(四)培訓時間、地點及課程：預計115年1月至115年6月，實際授課時間另行公告(薦送教師參訓地點應以就近區域為原則)。課程時數為108小時，課程安排每週1天，所有課程（初級臺灣手語課程、中級臺灣手語課程及學科課程）結束後，進行筆試、手語測驗及教學演示三項進行測驗。

(五)參與本計畫之現職正式教師，請學校務必依錄取通知及本培訓之課表（含培訓後測驗）給予公（差）假。另，為鼓勵教師參與培訓，國教署將部分補助參訓教師排代課鐘點費。

(六)本計畫申請課程抵免：針對已擁有證照（手語翻譯員等）或具手語能力或教學經驗之教師，如報名臺灣手語教師培訓及認證時，得申請課程抵免，其抵免方式將公告於國立嘉義大學特殊教育教學研究中心網站（網址：

https://website.ncyu.edu.tw/cset）。請在報名時一併申請（第3期培訓報名表單，網址：https://forms.gle/PH6FjhgGuDa6fxwT8）。

(七)本計畫開班說明會訂於115年1月7日（星期三）下午6時，以線上會議方式（會議連結:https://s-l-teachncyu-112.webex.com/s-l-teach-ncyu-112-tc/j.php?MTID=ma8d58a2fd265887a003484e3bd409c2b）辦理，請參訓教師依時參與說明會，恕不個別通知，若當日不克參加，說明會資料將公告於國立嘉義大學特殊教育教學研究中心網站（網址：https://website.ncyu.edu.tw/cset）供參。

(八)對培訓及認證事宜有疑問者，請洽國立嘉義大學(特殊教育教學研究中心），聯絡電話(05)2068101、(05)2068102。

正本：基隆市各公立國民中小學
副本：本府教育處課程教學科 電子公文交換章 2025/12/01 08:52:03